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

建设银行会计学

郭鹏程 主编

武汉大学出版社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

96
F830.42
111
2

建设银行会计学

郭鹏程 主编



3 0106 3293 7

武汉大学出版社

1989·武汉



B751077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

建设银行会计学

郭鹏程 主编

*

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

(武昌 珞珈山)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发行

武汉大学出版社印刷总厂印刷

*

950×1168毫米 1/32 17.175印张 473千字 插页16

1989年10月第1版 1989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622

ISBN 7-307-00598-0/F·111

定价: 6.45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出版前言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建设是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的一项基本建设。经国家教育委员会同意，我们拟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编写一些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以满足社会自学和适应考试的需要。《建设银行会计学》是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经济管理类专业组编的一套教材中的一种。这本教材根据专业考试计划，从造就和选拔人才的需要出发，按照全国颁布的《建设银行会计学自学考试大纲》的要求，结合自学考试的特点，组织高等院校一些专家学者集体编写而成的。

经济管理类专业《建设银行会计学》自学考试教材，是供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使用的。无疑也适用于其他相同专业方面的学习需要。现经审定同意予以出版发行。我们相信，随着高教自学考试教材的陆续出版，必将对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保证自学考试的质量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编写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是一种新的尝试，希望得到社会各方面的关怀和支持，使它在使用中不断提高和日臻完善。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一九八八年九月

导 言

《建设银行会计学》是《会计学》的一个分支，它有研究的对象，是一门独立的、有专业性的经济管理类学科，随着我国基本建设经济管理体制和信贷资金管理体制的改革，《建设银行会计学》的结构体系和内容，也必然随之不断改革和完善，才能适应客观情况变化的需要。认真学习、研究和运用这门学科，对于提高建设银行在基本建设等投资拨款与贷款工作的管理水平，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加速进行，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一、建设银行会计学的形成和发展

建设银行会计学的形成和发展，是与建设银行的形成和发展分不开的。因此，探讨建设银行会计学的研究对象与内容，首先应对建设银行的形成和发展有个基本的了解。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成立于1954年10月1日。目前它的基本任务是：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经济建设的方针、政策，按照国家计划，管理基本建设、地质勘探的支出预算和财务，经办基本建设等投资拨款、信贷和结算，管理建筑安装企业的财务，并对这些单位实施财政和信贷监督。党和国家赋予建设银行的这项任务是光荣的，也是艰巨的，建设银行在完成这项基本任务，必须实施严格经济管理，建设银行会计就是实施这种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建设银行从成立到现在已有三十多年的历史，三十多年来，

会计工作虽然取得了很大成就，但随着建设银行也经历了“三起两落”的曲折过程。在建设银行建立初期，当时的业务，主要是国家预算拨款和很少一部分短期贷款及有关基本建设投资领域中的存款，在会计核算中按财政预算支出设置会计科目，一直延续到今天，是为了满足财政监督的需要。当时建设银行的职能，虽然是财政和银行双重职能，但以财政为主，因此，一般都把建设银行会计称为拨款会计。这个阶段比较长，一直持续到“拨款改贷款”以前，中间虽然经过不断改变，但始终未离开财政监督，在会计核算的内容中占主导地位的是财政监督。但是随着国家基本建设事业的发展，建设银行会计在便利财政调度，加强财政监督和反映国家预算支出执行情况等方面，确实起过不少的重要作用。

1958年，在胜利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鼓舞下，银行的广大会计工作者，希望在会计工作方面，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建立起一套自己的、适合中国情况、具有中国特色的建设银行会计核算手续。在改革过程中，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在经济工作出现“左”的思想影响下，违背了客观经济规律，不顾会计工作在经济管理中的重要作用，认为会计是“制度至上、监督至上”，只讲“管、卡、压”，束缚了生产的发展。对规章制度，本应先立后破，当时却相反地宣传大破大立，先破后立，实际却是只破不立，取消了会计的监督职能，造成了基本建设资金的极大浪费，使会计工作受到严重挫折。在这种情况下，有些建设银行机构被撤消了，有些建设银行机构并入了财政部门。这就使基本建设等投资失去了控制，造成财政调度紧张。

1962年，中央提出“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通过八字方针的深入贯彻执行，吸取1958年撤销建设银行的教训，实施了一系列正确的政策和措施，建设银行亦得到恢复和发展。在会计工作方面，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对会计制度进行全面改革，重新制订了会计科目和联行制度，建立起一套适合我国实际情况的会计核算方法和业务处理手续。1966年随着人民银

行改革记帐方法，将原来的借贷记帐法改为收付记帐法。也就是沿用到现在银行资金收付记帐法。

在“十年动乱”时期，一开始就把建设银行作为“修正主义的产物”来批判，银行会计工作亦随之遭受严重挫折，他们鼓吹“要算政治帐，不要算经济帐”，把规章制度一律说成是“修正主义产物”，把经营管理和执行制度说成是“政治不挂帅”，从而削弱了会计的反映和监督的作用。将建设银行办理的基本建设拨款以及结算等各项业务并入了人民银行。1970年财政部与人民银行总行合并，这样，建设银行的一套业务，便分别由财政部门 and 人民银行两家办理，财政部门确定基本建设拨款的计划指标，管基本建设资金的分配和使用，基建拨款和其他业务均归人民银行办理。从此，建设银行又一次被撤销，会计工作的处境也就可想而知了。从而在基本建设领域内，出现了基本建设投资大敞口、拨款大撒手的局面，给国家带来了很大的损失和浪费，造成基本建设拨款支出连年猛增，出现基本建设规模失控现象。为了克服这些弊端，需要加强投资管理工作，于是国务院在1972年4月转批了财政部《关于恢复建设银行的报告》。从此，建设银行又一次得以恢复。但是，在极左思潮仍然很严重的情况下，建设银行仍未得到应有的发展。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纠正了“左”的错误指导思想，基本建设管理制度和办法不断得到改进。1977年9月，建设银行总行制定了新的会计制度和会计核算手续，健全合理的规章制度，加强对会计工作的领导。1979年国务院规定建设银行改为国务院直属单位，由财政部和国家建委代管，以财政部为主。财政部撤销了基建财务司，将其工作委托建设银行办理。1980年国务院批准实行基本建设拨款改为贷款以后，还有一部分国家财政安排的挖革改资金和一部分各部门、各企业用于更新改造的资金，一律交建设银行监督拨款。这就要求建设银行会计不仅能适用于拨款的核算，也能适用于贷款的核算。从此，建设银行的业务越来越发展，

会计的任务也就越来越重。1983年，国务院决定改建设银行为相当于国务院直属局级的金融经济组织，受财政部和人民银行的双重领导，以财政部为主。1984年，国务院决定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改革了全国银行信贷资金管理体制，加强信贷资金的集中管理。从1985年11月起，改革了建设银行的信贷资金管理体制，将建设银行的信贷资金全部纳入国家的综合信贷计划之内，要求建设银行集中精力办理基本建设和结合基本建设进行的大型技术改造的拨款和贷款。从此，建设银行由过去只办理财政基建拨款与贷款，转变为越来越多地利用吸收的存款来发放贷款，对基本建设资金的管理，也由供给型转变为经营型。信贷资金管理体制的改革，要求把建设银行办成为真正的银行，成为一个经济实体，在调节资金中发挥经济杠杆作用。

建设银行作为经营金融业务的经济实体，它办理的业务一天多似一天，行使的双重职能也在不断地变化和发展，由过去各半，变为财政职能一天比一天少，银行职能一天比一天多。当前它的银行职能可以概括为：1. 按国家规定所有基本建设投资资金，都必须存入建设银行统一管理，保证建设资金的合理使用；2. 办理预算基建贷款和中央、地方委托贷款；3. 吸收各种存款、办理投资信托业务；4. 办理结算业务和资金调拨；5. 办理有价证券业务和各种储蓄存款业务。

建设银行的银行职能是随着经济体制和信贷资金管理体制深入改革的需要，不断完善和发展起来的，从而推动了建设银行会计核算体制的改革，将业务核算和经费核算两套并一套，建立健全会计制度、现金出纳办法和适应内部资金及开拓新业务的核算方法，提高了会计工作在银行工作中的地位与作用。为了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建设银行不断开拓新业务，会计工作的任务必然加重。在这种情况下，回顾历史，总结经验，研究会计工作如何才能适应经济体制和银行体制改革的新形势，改进业务处理办法和会计核算手续，扩大金融市场，进一步把经济搞活，都具有重要

的意义。

二、建设银行会计学的研究对象

建设银行会计学是专门研究建设银行会计的各种专门方法、业务技术方法、及其在建设银行如何具体应用的一门学科，诸如会计科目、会计凭证、记帐方法、帐务组织和会计报表等，都是建设银行会计学所要探讨的问题。研究如何改进和完善会计的专门方法和技术，是会计学的重要任务。

会计是会计学 and 会计工作的统一，但它们的对象却有各自的含义：会计的对象，是指会计所核算和监督的内容；会计学的对象，是它所研究的内容；会计工作的对象，是会计工作的内容。所以，会计学 and 会计工作二者的对象是一致的。这里所要明确的，是建设银行会计学所要研究的对象；至于会计的对象，留待第一章中阐述。

建设银行既担负着国家所赋予的基本任务，又行使着财政和银行的双重职能，建设银行会计就是完成银行基本任务和实现银行双重职能的一个重要工具。建设银行会计学就是专门研究建设银行会计为完成银行任务和实现银行职能，所要掌握和运用的各种专门核算方法和业务技术；研究通过反映、监督和参予决策，来完成银行任务和实现银行职能的规律性；而且还研究如何不断改进和完善那些专门方法和业务技术，为加强会计工作探索新的途径。因此，建设银行会计学所研究的对象，是建设银行会计所核算和监督的对象、任务、作用、方法及组织等方面的问题。所以，建设银行会计学的任务，就是要不断地从理论上总结会计工作实践经验，研究会计工作的规律，丰富和发展会计工作理论和会计方法，特别是提高会计分析的技术水平。我们加强对建设银行会计的研究，就是使这门管理基本建设经济的科学，能更好地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三、建设银行会计学的研究方法

建设银行会计学的研究方法，同其它任何科学一样，必须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进行研究。

（一）从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研究

研究建设银行会计学，必须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一根本原则，会计理论来自会计工作实践，通过对会计工作实践经验的总结，上升到理论，又反过来指导会计工作实践，这就是会计理论。研究建设银行会计学就得深入会计工作的实践，加强调查研究，从大量会计资料中概括出会计工作的规律性。反对主观臆造，一切原则必须在研究证实客观存在之后，才能确定。

（二）从事物发展的彼此内在联系来研究

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认为，任何事物都不是独立存在的，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彼此相互联系、相互依赖、相辅相成、相互制约的。这种现象，在建设银行会计中极为普遍，亦极为重要。譬如，银行的每一种资金运用都有它的来源，没有无来源的资金运用，这就是资金的内在联系，资金的运用与其来源，是相互依赖、相互制约的，缺少一方，另一方也就不存在。如无这种联系，也就无法考察银行资金运动的变化规律。再如，建设银行办理财政预算拨款业务，一方面要向财政部门领取资金，另一方面要对建设单位拨付用款。领取预算资金，要匡算准确，正确适时领取，早领多领都会造成资金积压，晚领少领都会影响资金及时供应。资金的领取和供应，就发生相互依赖关系，不领取资金就无法供应资金，不供应资金也就不需要领取资金，两方面缺一不可，缺一方，则另一方就不能独立存在。

（三）从事物的发展变化来研究

从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的观点来看，一切事物都是发展变化的，不是向好的方面发展变化，就是向坏的方向发展变化，不会一成不变。¹不发展就不会前进，不变化就会僵化。²根据这个道理，建设银行会计学也不例外，随着业务的发展变化，会计的各种专门方法和业务技术，也在不断地发展变化。譬如，1979年以来国家推行基本建设无偿拨款改为有偿预算基建贷款的办法，这是基本建设等投资拨款业务和贷款业务的一大发展变化，几年来随着这项发展变化，会计工作也创造出的一套发放贷款和收取贷款利息的核算方法。如果会计工作不能创造出这些适应新业务发展需要的核算方法，势必不利于银行经济核算，影响银行经营成果。因此，建设银行会计学必须按照唯物辩证法的观点来研究事物的发展变化，树立不断革新和改革开放的思想。否则，就会使建设银行会计工作的内容停止不前，不能适应当前经济体制改革和信贷资金管理体制改革的需要。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建设银行会计的意义和作用	(1)
第二节 建设银行会计的对象和特点	(3)
一、建设银行会计的对象	(3)
二、建设银行会计的特点	(5)
第三节 建设银行会计工作的主要任务	(7)
第二章 建设银行会计的基本核算方法	(10)
第一节 会计科目	(10)
一、会计科目的意义和作用	(10)
二、设置会计科目的基本原则	(11)
三、会计科目的分类和编号	(12)
第二节 会计帐户	(14)
一、设置帐户的意义	(14)
二、帐户的种类	(15)
第三节 记帐方法	(18)
一、单式记帐法和复式记帐法	(18)
二、银行资金收付记帐法	(19)
第四节 会计凭证	(28)
一、会计凭证的意义和作用	(28)
二、原始凭证	(29)
三、记帐凭证	(30)
第五节 会计帐簿	(42)
一、帐簿的意义和作用	(42)
二、帐簿的种类	(42)
三、记帐的基本要求和程序	(50)

第三章 转帐结算业务的核算	(55)
第一节 结算业务概述	(55)
一、结算的概念、分类和作用	(55)
二、结算原则	(57)
三、结算方式	(58)
第二节 异地结算业务的核算	(60)
一、汇兑结算	(60)
二、票汇结算	(66)
三、异地托收承付结算	(74)
四、异地委托收款结算	(84)
五、信用证结算	(85)
第三节 同城转帐结算业务的核算	(90)
一、转帐支票结算	(90)
二、付款委托书结算	(95)
三、同城托收承付结算	(99)
四、托收无承付结算	(99)
五、同城票据交换和清算	(102)
第四节 其他结算业务的核算	(106)
一、商业汇票承兑	(106)
二、银行本票结算	(114)
三、限额结算	(117)
第四章 现金出纳业务的核算	(121)
第一节 概说	(121)
一、现金出纳工作的意义	(121)
二、现金出纳工作的基本原则	(122)
三、出纳与会计的关系	(123)
四、现金科目和帐户的设置	(124)
第二节 向发行库存取现金的核算	(125)
一、现金计划和业务库	(125)
二、向发行库领取现金的处理手续	(125)
三、向发行库交存现金的处理手续	(123)

第三节 业务现金的核算	(126)
一、自办现金出纳业务的核算	(126)
二、委托他行代办现金出纳业务的核算	(136)
第四节 储蓄所现金的核算	(139)
一、储蓄所领取现金的核算手续	(140)
二、储蓄所交回现金的核算手续	(140)
第五节 经费现金的核算	(141)
一、领取备用现金的核算手续	(141)
二、支付各项费用的核算手续	(142)
三、预借现金的核算手续	(142)
四、交存超限额现金的核算手续	(143)
五、现金的日终盘点	(143)
第五章 联行往来的核算	(145)
第一节 联行往来概述	(145)
一、联行往来的基本概念和意义	(145)
二、联行往来的原理	(148)
三、建设银行联行往来业务的范围和内容	(149)
四、建设银行联行往来的基本规则	(150)
第二节 全国联行往来的核算	(151)
一、全国联行往来的科目和凭证	(151)
二、全国联行往来划款的基本核算程序	(155)
三、全国联行往来的帐务核对和资金清算	(159)
第三节 省辖联行往来的核算	(164)
一、省辖联行往来的会计科目和凭证	(164)
二、省辖联行往来的基本核算程序	(165)
三、跨省往来的基本核算程序	(166)
四、省辖联行往来的帐务核对和资金清算	(168)
五、省辖联行往来的管理	(169)
第六章 基本建设预算拨款业务的核算	(171)
第一节 概说	(171)
第二节 基本建设预算拨款资金的核算	(172)

一、预算拨款资金领取的核算	(172)
二、预算拨款资金调回的核算	(173)
三、预算拨款资金的转销	(173)
第三节 基本建设拨款限额的管理	(174)
一、拨款限额的一般概念	(174)
二、拨款限额的分类	(175)
三、拨款限额的作用	(175)
第四节 基本建设拨款限额的核算	(176)
一、会计科目和帐簿设置	(176)
二、基本建设拨款限额的申请、核定、分配下拨和拨入的 核算手续	(183)
三、基本建设拨款限额的核减和退回的核算手续	(188)
四、预付和提前下拨下年度拨款限额的处理手续	(189)
第五节 预算拨款户收、付款项的核算手续	(191)
一、建设单位拨款户收、付资金的核算	(191)
二、主管部门(管理机构)拨款户以集中的清理资金抵充 拨款的核算	(193)
第六节 基本建设拨款限额移转的核算	(194)
一、移出行的处理手续	(194)
二、移入行的处理手续	(198)
三、总、分行的处理手续	(199)
第七节 基本建设拨款限额划转的核算	(199)
一、由“转拨限额”改为“直拨限额”的处理手续	(199)
二、由“直拨限额”改为“转拨限额”的处理手续	(200)
第八节 建设单位改变隶属关系对已拨限额的处理 手续	(201)
一、同一主管部门的管理机构所属单位改变隶属关系,对 已拨限额的处理手续	(201)
二、建设单位拨款户分、并的处理手续	(202)
三、不同主管部门和不同财政级别所属单位改变隶属关系, 对已拨限额的处理手续	(204)

附录：基本建设预算拨款业务帐例	(205)
第七章 存款业务的核算	(210)
第一节 概述	(210)
一、存款业务的重要意义	(210)
二、存款资金的分类	(210)
三、存款帐户的开立和管理	(212)
第二节 财政性存款的核算	(215)
一、集中上交财政资金的核算	(215)
二、财政贴息资金的核算	(217)
三、建设单位预算存款的核算	(218)
第三节 企业、单位存款的核算	(222)
一、自筹基建资金存款的核算	(222)
二、煤代油专用资金存款的核算	(223)
三、其他各项资金存款的核算	(224)
四、定期存款的核算	(227)
第四节 存款帐户的移转和销户	(228)
一、存款户移转开户行	(228)
二、存款帐户的销户	(229)
第八章 储蓄业务的核算	(231)
第一节 概述	(231)
一、储蓄业务的意义	(231)
二、储蓄业务的政策原则	(231)
三、储蓄业务核算的基本要求	(232)
四、储蓄存款的种类和储蓄机构的设置	(234)
第二节 活期储蓄存款的核算手续	(235)
一、开户和续存	(235)
二、支取和销户	(236)
三、更换帐、折	(239)
第三节 定期储蓄存款的核算手续	(239)
一、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的核算手续	(239)
二、零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的核算手续	(242)

三、整存零取与存本取息定期储蓄存款.....	(243)
四、储蓄存款的异地托收.....	(243)
第四节 储蓄业务的帐务核对和事后监督.....	(246)
一、储蓄业务的帐务核对.....	(246)
二、储蓄业务的事后监督.....	(250)
第五节 储蓄存款利息的计算与核算.....	(252)
一、活期储蓄存款利息的计算方法.....	(252)
二、定期储蓄存款利息的计算方法.....	(254)
第九章 贷款业务的核算.....	(259)
第一节 概述.....	(259)
一、贷款的基本原则.....	(260)
二、设置贷款的会计科目和帐户.....	(261)
第二节 贷款基金的核算.....	(264)
一、自有资金的核算.....	(264)
二、预算基建贷款基金的核算.....	(266)
三、基建贷款收入基金的核算.....	(266)
四、特种拨改贷基金的核算.....	(266)
五、委托贷款基金的核算.....	(266)
第三节 发放贷款的核算.....	(267)
一、贷款帐户的开立与管理.....	(267)
二、贷款的发放方式与核算手续.....	(268)
第四节 贷款的归还和逾期的核算.....	(272)
一、按期还款的处理手续.....	(272)
二、逾期贷款的处理手续.....	(273)
三、贷款帐的登记方法.....	(274)
第五节 核销贷款的核算.....	(277)
一、核销预算基建贷款的核算.....	(277)
二、核销各种委托贷款的核算.....	(278)
第六节 贷款帐户移转经办行的核算.....	(280)
一、移出行的处理手续.....	(280)
二、移入行的处理手续.....	(282)